

关于对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298 号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62 亿元，同比上升 69.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785.47 万元，同比下降 79.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 1,671.46 万元，同比下降 41.0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727.22 万元，同比下降 130.69%。

（1）请结合行业特点、产品类别、各业务板块的实际经营情况、毛利率、期间费用、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的具体原因，以及净利润大幅下降且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等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净利润为正，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且为负数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批发零售业（线上）收入 3.76 亿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24.06%；批发零售业（线下）收入 8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51.23%；互联网行业收入 3.75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24%；其他业务收入 1,119.5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0.72%。批发零售业（线上）毛利率为 12.06%，同比上升 0.41%；批发零售业（线下）毛利率为 62.85%，同比上升 7.37%；互联网行业毛利率为 24.85%，同比下降 42.00%。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事项：

（1）批发零售业（线上）和批发零售业（线下）分别的发展状况，销售模式，收入结算方式、确认时点和确认方法、成本构成等信息，并结合单价、销售量、生产量等分析说明批发零售业（线上）和批发零售业（线下）营业收入、毛利率上升的具体原因；

（2）结合问题（1），分析说明批发零售业（线下）毛利率大幅高于批发零售业（线上）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3）互联网行业的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经营模式、主要项目、收入结算方式、确认时点和确认方法、收入和成本的具体构成等，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本期互联网业务收入大幅上升、毛利率水平下降的原因和合理性；

（4）其他业务的具体经营内容、业务模式、营业收入及成本构成等信息；

（5）报告期内，香化产品（代理品牌）实现营业收入 1.37 亿元，同比增加 2.74 倍。请结合相关代理品牌情况、经营模式等详细说明香化产品收入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6) 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批发零售业、互联网等行业的
具体计划、整体发展战略规划。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国内业务收入 6.80 亿元,占营业收入
总额的 43.50,实现海外业务收入 8.83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56.50%。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1) 国内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的各业务板块、产品的情况,包
括但不限于销量、销售金额、毛利率、净利润等;

(2) 海外业务收入类型、销售产品模式、销售国家或地区、销
售金额及结算货币、相关税收情况,并对比分析国内外销售是否存在
重大差异;

(3)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海外相关收入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
包括但不限于查看银行流水、询证函等,并说明相关收入的确认是否
真实、合法、合规;

(4) 请你公司说明目前宏观经济政策和国际商业环境对你公司
出口销售产生的现时和潜在影响及相关外汇风险;请根据具体情况进
行必要的风险提示。

4、你公司 2018 年分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29 亿元、3.14
亿元、4.04 亿元、5.14 亿元,分季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分别为 3,740.87 万元、1,528.17 万元、567.87 万元、-3,051.44 万
元,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88.90 万元、-6,598.53
万元、529.65 万元、189.86 万元。

(1) 请你公司结合行业情况、收入确认和成本费用归集及结转政

策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大幅亏损的原因，以及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分季度变化不匹配的依据及合理性；

(2) 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等情况说明第一、第二和第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5、年报显示，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为10.48亿元，同比增加99.09%。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该科目的具体组成、金额、涉及事项，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期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共收购 LEVITAS S.P.A. 51%股权，LEVITAS S.P.A 发生亏损 3,416.59 万元。你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及 2019 年 2 月 28 日向 Sinv 及 Zeis 收购完成其余股份。请详细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收购 LEVITAS S.P.A.的背景、具体原因、收购目的、及定价是否公允；

(2)结合 LEVITAS S.P.A.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其亏损的具体原因，以及在其亏损的情况下继续收购其剩余股权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2018 年度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然心动”）实现净利润 6,895.73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悦然心动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6,150 万元，实际业绩占承诺业绩的比例为 112.12%。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悦然心动近三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主要业务、收入利润结构、毛利率变化，并说明悦然心动的

收入确认是否谨慎、合理，是否存在业绩精准达标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8、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03 亿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52.30%。请详细说明货币资金大幅减少的原因，资金的具体用途和流向，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性的影响。

9、年报显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3.68 亿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77.71%。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予以详细说明：

（1）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同行业支付惯例等因素说明你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报告期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及对你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请说明原因。

（2）结合销售信用政策、期后销售回款情况、收入确认政策、近三年坏账损失率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并对比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说明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处于合理水平。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10、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4.47 亿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6.70%；同时，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请结合存货构成情况等详细说明存货余额增加的原因，并结合行业情况、市场形势、存货结构及价格走势等因素，说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合理，并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年报显示，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有 3,519.92 万元预付股权投资款，预付股权投资款为公司支付收购 LEVITAS S.P.A.少数股东权益款，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权尚未完成交割。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股权投资款的基本情况、具体交割安排、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情形。

12、年报显示，长期待摊费用期末净额中有 1,912.42 万元为购买品牌补偿费。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长期待摊费用的形成原因和过程、将上述待摊款项确认为资产的合理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并请年审注册会计师发表意见。

13、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1.32 亿元，且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877.42 万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88%。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逐笔列示报告期新增预付款项以及账龄超过 1 年的主要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形成原因、形成时间、涉及交易的主要内容及截至目前进展情况、涉及对手方的情况及是否属于你公司关联方、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入你公司关联方，以及你公司就相关交易及款项预付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情况等；

(2) 本期前五名预付对象结构是否较 2017 年度发生变化，如是，请详细说明变化情况；

(3) 结合上述情况以及行业惯例、可比交易的预付情况等因素，说明你公司相关预付行为及预付比例的合理性；针对长期未转结的预付款项，请详细说明账款长期未结转、供应商长期未发货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合理，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保障措施。

14、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879.28 万元，其中性质为“往来款”的金额为 1,556.7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往来款”科目的具体性质及发生原因，其他应收款中是否存在与关联方发生的往来款项，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以及是否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5、报告期末，你公司土地使用权余额为 5,503.9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详细说明该土地使用权构成、形成时间、合法合规性、计划用途、是否存在回收风险，以及是否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6、报告期末，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余额为 4.62 亿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15 倍，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用于出租的房产增加。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形成上述投资性房地产的时间、具体内容、形成依据及合规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是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7、报告期末，你公司房产证正在办理当中的投资性房地产余额为 3.85 亿元，固定资产余额为 3.19 亿元，包括广州时尚国际中心 A2 栋、停车场、艺术馆，及广州时尚国际中心 A1 栋。请逐一说明上述产权证书的办理进度、预计办毕时间，办理是否存在重大障碍，未办妥产权证书对你公司的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

18、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余额为 4.66 亿元，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5,645.68 万元，均为对 LEVITAS S.P.A. 计提减值。请你公司结合本期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特别是本年度亏损子公司

的具体情况，详细说明本期商誉减值测试的主要方法、过程和参数，并结合参数选取依据及相关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财务数据，分析说明商誉减值计提的合理性，计提金额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19、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7,300 万元，均为合作款。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合作性质、具体内容、合作方与上市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年报显示，你公司本期发生销售费用 3.69 亿元，同比上升 12.61%，发生管理费用 1.13 亿元，同比上升 44.63%，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工资及福利费用较上年增加。

(1) 请结合职工人数、各类专业人员的主要职责等因素、并对比与上年同期的变动情况，说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工资及福利费用的具体构成，相关分类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你公司结合主营业务情况，分析说明本报告期管理费用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21、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5,080 万元，同比增长 129.19%。请你公司详细说明研发费用项目的性质、内容，分析说明研发费用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列示研发投入的主要项目、性质和目前进展状态。

22、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要 9 家子公司中有 5 家处于亏损状态，其中卡奴迪路国际有限公司、摩登大道时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净资产为负。同时，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亏损 987.34 万元，

主要是报告期计提向母公司借款的利息，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 1,083.1 万元所致。

(1) 请你公司以列表的形式披露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逐个分析说明各子公司亏损或净资产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 卡奴迪路服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时间、金额、具体用途等。

23、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及其一致行动人翁武强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因其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被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司法冻结情况分别为：瑞丰集团被司法冻结 70,4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9.88%；林永飞被司法冻结股份为 47,589,603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6.68%；翁武强被司法冻结 17,6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2.47%。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被上海金融法院予以司法冻结。司法冻结情况为：瑞丰集团被司法冻结 6,780,351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0.95%；林永飞被司法冻结 12,000,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68%。同时，你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保全结果反馈表》与中登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中，存在冻结与轮候冻结数据不一致的情况。请你

公司详细说明以下情况：

(1) 上述股份冻结事项的最新进展；

(2) 自查并核实冻结与轮候冻结数据不一致具体原因、实际冻结与轮候冻结数据明细；

(3) 上述事项是否可能导致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如是，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3) 结合董事会构成和经营管理人员安排等分析说明上述事项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24、根据你公司披露的《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2018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为 10.59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事项：

(1) 结合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子公司业务模式，详细说明上述资金占用形成的原因、性质、截至目前上述占用款结算进展情况，是否属于财务资助、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是否违反《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如属于财务资助，你公司是否承诺 12 个月内不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 上述款项及计入其他应收款科目金额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3) 请自查除上述资金占用事项外，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以及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关联方违规资金占用等方面

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

25、年报显示，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2019年4月30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收到持股3%以上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称，李恩平提议在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5月20日，公司披露《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称，公司否决了该项议案。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予以详细说明：

(1) 结合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的变化情况等详细说明尚未实施股份回购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损害投资者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2) 首次披露回购计划时，是否就回购资金来源及回购计划的可实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原回购计划的披露是否审慎合理，以及是否存在利用信息披露炒作股价的情形；

(3) 后续具体的回购安排，回购资金来源及筹措进度。

(4) 同时，提醒你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严格遵守承诺事项。

26、根据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你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李斐、原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徐响玲已辞职。目前你公司董事会秘书由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兼任。请你公司说明以下事项：

(1) 董事、高管变动是否影响你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并说明你

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2) 你公司后续任命专职董事会秘书的计划和安排。

27、其他你公司认为需予以说明的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9 年 6 月 1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6 月 4 日